

人生曲

我和我的一家

◆郑延 著

书

丛

河

人

老

中国青年出版社

老人河丛书

我和我的一家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生之曲:我和我的一家/郑延著.-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7

(老人河丛书)

ISBN 7-5006-2443-3

I. 人… II. 郑… III. 革命回忆录-中国 IV. I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5375 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河北遵化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092 1/32 4.75 印张 2 插页 92 千字

1997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7.60 元

序 言

《人生之曲》给我们的启示

陈 模

郑延同志要我为这本书写篇序言，我很不敢当。我们是同时代的战友，但她比我大五岁，是我的大姐姐，我怎么好意思为她的书写序呢？

不过，我和这位大姐姐是五十多年的战友了，可以说彼此是颇为了解的。1941年2月，她的爱人何礼和我一起从重庆撤退到延安，当时因为“皖南事变”后的环境险恶，组织上决定他们暂时分开，让郑延回到何礼同志的父母身边隐蔽，于是这对新婚不到半年的恩爱夫妻，就这样黯然离别了。一别五个年头，直到1945年，才在延安重聚。

1945年10月，日本投降后，我和何礼、郑延等九十多个青年工作干部，在中央青委副书记蒋南翔同志的领导下，经过三个月的艰苦跋涉，从延安挺进到东北去开辟建设巩固的东北根据地，做青年工作。在三年解放战争时期，我们同在蒋南翔同志的领导下，在哈尔滨从事学校、民青（后来改为青年团）的工作。郑延同志还在哈尔滨青干校和我一起工作了两年多，

可以说是朝夕相处。此后在几十年的蹉跎岁月中，我们都没有断过往来和联系，有一种延安同志之间深厚的感情。

这本书写了她一生的经历和她一家的遭遇。她所写的四川、云南的边陲小城和重庆、昆明，以及她读书的上海、杭州、南京等城市，我大多去过或工作过，对她生活过的社会环境，我还是比较熟悉的。我作为第一读者写点读后感，对当代青年读者或许能起一点启发和导读的作用。郑延同志说：“我想我应该把一生的经历如实地写下来，可以成为反映那个过去的年代的一部缩影。”我想这一点很重要。一个人如不了解祖国的过去，也就难以理解祖国的今天和明天，正如鲁迅先生所说：“我们看历史，能够据过去以推知未来，看一个人以往的经历，也有这样的效用”（《华盖集·答KS君》）。《人生之曲》可以给我们学习中国近现代史以形象具体的帮助，增加感性的认识，使我们了解生活在那个时代人们的命运和遭遇，以及青年人对理想的选择和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的重要。

作者用回忆自己童年、青年时代的眼光，具体入微地观察、并生动形象地描绘了对解放以前旧中国社会的印象，家庭的变迁，展现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一幅幅画卷。帝国主义列强虎视眈眈地想蚕食中国，瓜分在华利益，战祸叠起，尤以日本帝国主义为最。作者正是生活在“九·一八”、“一二·八”、“七·七事变”那个年代，经历了曲折的生活历程。同时从小学、中学到大学，经受了为挽救民族危亡而斗争的爱国主义传统的教育。百年来无数志士仁人，前仆后继，英勇斗争，不惜牺牲的爱国主义榜样，深深地扎根在作者的心中，因此她从小就立志不做亡国奴，立志要做像秋瑾那样的爱国女烈士、女英

雄。“七·七事变”后，日寇大举进攻，眼看着祖国危在旦夕，而蒋介石仍然坚持“先安内后攘外”的反动政策，作者从亲身的经历中，懂得了蒋介石抗日是假、反共是真，只有中国共产党才是中国人民的大救星，她终于经受住了“皖南事变”的考验，毅然离家出走，奔赴革命圣地延安，成为一名共产党员。

在这本书中，作者还写了她的一家。她的公公婆婆，为支持儿女参加革命，在作者离家出走后，又忍痛割爱，让自己的独身女带着文儿（作者的爱子），到重庆去找党，找母亲，不料文儿因在途中传染了瘟疫，到重庆没见着妈妈，就夭折了幼小的生命。接着作者的公公，以七十四岁的高龄，赴重庆看望女儿，并见到了周恩来副主席。作者的婆婆，因思念女儿和孙子，重病在身，终于等不到革命胜利，就离开了人间。最后只剩公公一人坚持在井底坝这个边远小镇上，不畏艰难，冒着生命危险，宣传中国共产党的主张，保护着当地的中共地下党员，使他们免遭杀害。这些人舍生忘死为革命，却埋头苦干、默默无闻，但他们都是人中志士中国的脊梁。通过这本书我们可以看到，正是在普普通通的中国人中间，有着这样的爱国主义传统，中华民族才能历经磨难而生机勃勃，中华民族才能从危亡之中，重新走上振兴之路。这才是作者在七十七岁高龄，仍以细腻真实的文笔，写出这本书并献给读者的本心。

《人生之曲》（我和我的一家）是一本好书，作者有丰富的人生经历和体验，能给人以启迪，因此，我特意把它推荐给青年朋友们。

目 次

序言：《人生之曲》给我们的启示

1. 家世	(1)
2. 对童年的记忆	(3)
3. 父亲和母亲	(10)
4. 万里边陲的昆明之行	(11)
5. 回到十里洋场的上海	(24)
6. 西子湖畔	(28)
7. 在安庆	(34)
8. 在南京	(37)
9. 在安徽芜湖女中	(42)
10. 逃难	(50)
11. 在重庆	(51)
12. 又一次去云南昆明	(54)

13. 毛儿回来了	(54)
14. 婚事	(57)
15. 晴天霹雳,生死与共	(65)
16. 井底四年和我的出走	(73)
17. 在重庆	(91)
18. 住进红岩八路军办事处	(97)
19. 奔赴延安	(99)
20. 行军东北和入党	(108)
21. 两地书和实事求是的典范	(117)
22. 文儿的死和姐姐参加革命	(132)
23. 我公公来到重庆,见到了周副主席	(135)
24. 远方来信	(138)
25. 我的公公之死	(140)
26. 中国人民从此站立起来了	(144)
后记	(145)

一、家 世

一九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我出生于浙江省诸暨县泰南村，父亲给我取名叫攸卿，因为我上面有个姐姐叫慧卿，“攸”可能是取谐音“又”的意思。

诸暨为古代越国的故地，是西施的家乡，它历史悠久，人文荟萃，土地肥沃，物产丰富。诸暨之得名，据县志载：“禹会计而诸侯毕及，诸者众也，暨者及也，故名诸暨。”它位于钱塘江以南，会稽山以西，四周群山环抱，境内丘陵起伏，最高峰东白山海拔 1194 米，浦阳江自南往北，纵贯全县，流入钱塘江。它地处要冲，自古就有婺越通衢、浙东巨邑之称。泰南村地处诸暨县的北乡，有山水之美，民风淳朴勤劳，良田精耕细作。村子前面是一条金华通绍兴的驿道，就是古时有名的山阴道上，王冕，徐渭都有记载它的文字。

我小时候听祖母谈起过曾祖父，他的名字叫郑禾水，贫农出身，原先是河南人，太平天国革命时期，人们多往他乡，他父母因病不能行动，饿死在家。曾祖父时年十八岁，只身投入太平军，作战于浙江金华衢州等地。太平军失败后，生活无着，初往本邑江藻村钱姓地主家做长工，后又为汤家店方姓地主做长工，至三十岁，方姓地主因其诚笃，以女嫁之，就是我的曾祖母。曾祖母生一子即我祖父，名郑廉正。祖父八岁时，曾祖母即去世，剩下曾祖父和祖父两人，相依为命。由于家中缺乏劳

动力，祖父自幼失学，后来到中年以后靠自学才粗通文墨。方氏曾祖母去世后，曾祖父又娶续弦的徐氏。此时祖父已长大成人，娶赵氏女名永和，这就是我的祖母。徐氏曾祖母生二子名秉正、秉才。因祖父非己所出，逼令分居。祖父分得薄田八、九亩，房一间（一楼一底为一间）。我祖母生子三人，长子即我父亲郑鹤春，二叔郑鹤和，小叔鹤声。因门庭冷寒，时常受族中强暴者欺侮，祖父母有发奋图强之心，所以我父亲五岁时，祖父即令其上学读书，以冀将来光大门户。我父亲在中学时，因家境困难，由祖母的妹夫方立三先生帮助费用，毕业后考入公费的武昌国立高等师范，一九一七年毕业。二叔和三叔在家参加农业劳动，二叔只上了两年私塾。小叔到九岁，尚未上学，方立三先生认为小叔聪明，促其上学。他在中学也由方立三先生资助。中学毕业后，考入公费的国立南京高师，后成为有名的历史学家和教授。

我家原先贫寒，后来逐渐发了起来，发家的源起听说是这样的，第一步是养了一头牛，除耕种自家的田地外，为他人耕种田地，不收现金，只约定农忙的时候，帮助我家劳动。第二步除种田外，还慢慢地搞起了两项副业，一是制售油烛。祖父常向方立三先生借钱，在冬季收购一些柏子，送到三桃坞油厂，打成青油，再用柏子的白皮做成蜡烛，另外油渣还可以做成油饼，可作肥料，一举三得。当时乡间洋油很少，照明多用青油蜡烛，所以销路很广，这项副业获得一部分利润。另项副业是养猪育蚕，此项副业尤其是育蚕很是辛苦，但是在短时间内将蚕茧缫成丝出售，获利最丰。以上两项副业所得利润，都用来购置田地，逐渐达到四、五十亩。其中有一部分是祖父的继母所

生的两个儿子，因赌卖田，曾祖父痛心地对祖父说：“他们不争气卖田，你就把它买进吧！这样总算是卖给自己人。他们卖出，你就买进，我不心疼。”祖父因家中缺乏劳动力，除二叔在家务农和照料外，另雇了长工一人，他自己也参加一些劳动，并筹划谋算，他将半数以上水田出租，收租所得又再买田地，最后约达七、八十亩，不过地处山乡，土质脊薄。后来又盖了七间新屋，其中是我父亲和小叔寄回去的历年的工资，加上祖父积攒的钱盖的。这七间新屋是准备将来我父亲和小叔告老还乡时居住的。祖父又将田地分为三份，一个儿子一份，这是祖父的一个梦，他希望耕读传家，子孙争气，光耀门庭，所以他和他的贤内助，我的祖母，勤劳一生，俭朴持家，为后代创了一份家业，自己却始终没有享福。

二、对童年的记忆

我从出生到离开泰南时可能是三岁，是在一九二二年秋。因为父亲在那年八月到杭州任浙江省第十师范校长，不久，母亲带着姐姐和我也离开泰南，到杭州父亲那里去了，从此以后，我们就再也没有回泰南去过。但故乡和我对童年的印象却永远活在我的记忆里，十分美好。记得我家的老屋坐落在凤凰山脚下，地势居高临下，整个村子，好像伏在脚下。凤凰山上一片高大的松林，清泉顺流而下，成了一条小溪绕着我家的老屋，一直到门前才流下坡去，落成一个池塘。我家的东面是山

下的一片广大的空场，靠屋旁是我家的菜地和茶园。屋后是竹园，毛竹茁壮成长。这广阔的天地就是我童年时的游乐园。山脚下山花烂漫，松香扑鼻，空气清新，阳光明媚，万籁寂静。有一次姐姐拎着一个瓦罐领着我到山上去汲泉水，我们顺着一条小径，走到泉边，汲了满满一瓦罐泉水，回家烧开了泡茶喝，一股沁入肺腑心脾的清甜，令人永生难忘。祖父母，母亲及叔叔婶婶们一年四季忙碌，是典型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的纯朴景象。我家虽然雇了一个长工，但祖父、祖母带领全家勤勤恳恳地劳动，春种、夏忙、秋收、冬藏，一年四季循环不息。到了夏天，农忙季节，大人汗流夹背，小孩子们却特别高兴，因为农忙时一天要吃五顿，除三餐正饭外，还有两顿点心，记得是粽子和年糕。小孩虽然不参加劳动，但吃饭却餐餐有份。我最爱吃祖母包的粽子，糯米里掺上黄色的豌豆，或是紫红色的赤豆，或是红枣，吃起来好香啊！我小时候是个天真活泼的无事忙，喜欢跟着大人屁股后头到处去玩，看他们车水，到田埂上采紫云英，回家交给祖母炒年糕吃。农忙的时候，稻子收割完了一竹筐一竹筐地抬到晒谷场上，祖母和婶婶们事先已铺好竹编的晒席，谷子倒在上面，她们就用长长的竹耙扒开，扒过来，扒过去地晾晒，祖母个子矮，身子胖，这时汗流夹背，衣衫湿透了，满面流汗，我看到祖母这样累，忽然灵机一动，把她盖头的毛巾取了下来，跑到溪水边，浸泡得凉凉地，飞跑着给祖母送去，边跑边叫：“娘娘，娘娘，我给你送凉帕子来了，快擦擦吧！”（诸暨人叫祖母为娘娘）。娘娘接着凉毛巾，一边拭汗，一边仍不停地扒晒谷子，慈祥地向我笑一笑，点了点头。我知道我又讨了一次娘娘的喜欢。娘娘也特别疼我。谷子晒干了就

抬回家，堆放在靠南边那放农具的大屋里，长工有空就在门口的石臼里捣米，他站在木头搭的架子上，舂米的一块大石头像马首，他一脚上，一脚下，石首就一起一落地落在石臼里，不一会儿，谷壳就和米分家了，舂到一定程度，看看差不多了，就用箩筐抬回家，在另一间放有一架风车的屋子里，把谷米倒进风车，他用手摇动风车，谷壳就从风车那一头飞在地下，而米就从风车下面的一个口子，溜落到箩筐里，我们的老祖先发明的这些工具真是奇妙，我小时候最爱站在旁边看大人劳动，从这里认识世界和了解各种事物。

前面说的两项副业，做蜡烛，我倒没有见着，养蚕一项，给我的印象却很深。这项工作是很辛苦的，由祖母领着干，首先是把蚕房扫干净，把洗干净晾干了的团篇架子，抬到蚕房里放好。还有养蚕蚁的蚕簞，准备工作做好了，娘娘开始看蚁出不出，过几天那布满蚕子的布，像芝麻大的黑点有绿影了，就说明蚕蚁出了。蚕蚁一出，娘娘喜上眉梢，把蚕蚁放到蚕簞里养，母亲、婶婶领着我们到桑树林里去采桑叶。大人忙着用两只手采桑叶，小孩忙着拣掉在地下的桑叶，放在竹筐里。母亲婶婶把桑果摘下来扔给我们吃，紫红色的桑果汁从嘴里流了出来，煞是好看，我又像过节一样兴高采烈地奔跑着，嬉戏着。蚕蚁吃的桑叶是要切成丝的，然后小心地在蚕簞上满满地铺上一层。以后蚕宝宝大了，就可以喂整张的桑叶了，这件工作是很辛苦的，一晚上要起来好几次，添桑叶，每当娘娘领头一起来，母亲和婶婶也赶紧起来，跟着添加桑叶，不敢稍有怠慢。我那时是和娘娘一床睡的，所以她每晚起来几次，我似有觉察，但很快我又睡熟了。蚕到快吐丝的时候，就要把蚕宝宝迁移到另

外一间屋子里，放在用稻草做成的一丛丛的茧床上，让它们自由自在地爬上爬下吐丝，直到它们作茧自缚。在蚕宝宝吐丝期间，蚕房里是不让人随便进去看的，怕惊动了它们，只让大人每天进去查看。我小时虽受大人宠爱，也不敢随便进去只敢在门开的时候，偷偷看上几眼，以满足看蚕宝宝是怎样吐丝的好奇心。等茧都做成了，就要缫丝了。大厅外的走廊上放着两三台缫丝灶，灶肚里烧着柴火，把水烧得烫烫的，把茧放在滚水里抽丝，丝缠在一个滚动的轴上，等茧丝抽光就露出黑色的蚕蛹，乡下人用油炒了当菜吃，叫蚕蛹豆腐，真的好香，但我小时候有点怕，所以不太喜欢吃。轴上的丝，娘娘又把它缠成长长的丝束，又光又亮又整齐，一束一束，一捆一捆地运到城里丝行去卖，整个育蚕的过程才算完。养猪就没有那么多事了，记得猪圈是在房后，前面是猪圈，后面是厕所，用米糠和萝卜喂猪，在里边灶沤上一大锅猪食，那萝卜加糠沤出来的味儿好臭。我家养三、四头大猪，过年杀猪之后，猪的腿用盐腌了，挂在厨房房顶上，让柴火稻草的烟自然薰它，慢慢就变成火腿了。杀几头猪记不得了，反正不会都吃，多半只杀一头留着自己吃，剩下都卖了变成钱，好买田地，祖父母和一家人省吃俭用，都是为了攒钱买田置地盖新房子。除了种田养猪育蚕，我家没有织布机，但娘娘把线头纺成棉线，自己织成带子。草鞋也是二叔和长工自己编织叫“打草鞋”，他们有空就打草鞋，打好系挂在墙上备用。娘娘洗衣服从来舍不得用肥皂，只见她用草灰泡出碱水来，就用草灰水洗衣服。总之，什么都是自给自足，除舂米外，自己磨豆腐，磨糯米粉，过年打年糕，端午包粽子，清明上坟吃清明饺。一年还要请人来腌两大缸白菜萝卜，

腌出来的白菜又脆又鲜美。娘娘亲手做的萝卜丝腌菜，用黄酒浸没的黑枣叫醉枣，更是可口。我小时最爱吃醉枣，叫一声娘娘，娘娘就偷偷往我嘴里塞一个醉枣。儿时的记忆中完全是一派自然经济的景象。

我从小就聪明伶俐，很讨人喜欢。在这个山清水秀的美丽的自然环境里，自由自在地长大不受拘束，尽情地玩耍，从游戏中自然而然地认识世界，了解人情。有一次，我到竹园里去忽然发现竹子的根部长出嫩黄色的一节一节的东西紧贴着地面，我不知道它叫什么东西，也不知有没有用，就大胆地把它拔了下来，塞在衣兜里，塞得满满地，赶紧跑回去找娘娘问，我说：“娘娘，娘娘，你看这是什么东西？我从竹园里发现的。”娘娘正在厨房里做饭，回头一看说：“这叫鞭笋。”我说：“鞭笋能吃吗？”娘娘说：“可以炒鸡蛋。”我说：“那你就炒鸡蛋给爷爷下酒吧！”娘娘说：“好！”我高高兴兴地又跑出去玩了。到吃饭的时候，我和母亲、婶婶、姐姐们是跟娘娘一起在厨房里吃的，只有爷爷一个人在堂屋里吃。正吃着忽然听见爷爷叫我的名字，娘娘说：“快去吧，你爷爷叫你啦！”我不知何事，忙跑到爷爷那里，只见爷爷笑眯眯地问我：“是你找到的鞭笋吗？”我点点头。爷爷又问：“是你叫娘娘炒鸡蛋给我下酒的吗？”我又点点头。爷爷笑了，他说：“那你就和爷爷一起吃吧！”我受宠若惊地坐在爷爷旁边，陪他吃了一顿饭，这在我家是从未有过的事。自此，我似乎感到爷爷对我的爱更深了一层，对我有点另眼看待。记得有一次，婶婶把我们姐妹叫到她房里去，要给我们扎耳朵眼，姐姐她们个个顺从地给扎了，轮到我的时候，针尖还没碰到我，我忽然大叫起来：“爷爷！爷爷！她们要给我扎耳朵

眼，疼死我了。”我知道此时爷爷正在他的书房读书，我只要一叫，他就能听见。果然，只听见爷爷咳嗽一声，高声说：“听立三兄说杭州现在勿作兴扎耳朵眼和缠足了，攸卿她们也就不要弄了。”婶婶赶快嗯了一声，不敢给我扎了，我逃脱了这一关，不仅没扎耳朵眼，连脚都不用缠了。不但我自己逃脱了这一关，而且还帮助了姐姐们也逃脱了缠足这一关。自此，我初次尝到了“反叛”的甜头，大人的话也是可以不听嘛！祖宗传下来的规矩不也是可以违反的嘛！自此我种下了“反叛”的根，逐渐形成了我的性格特征，我比姐姐们都要勇敢，敢于持宠反抗。

我七岁的时候，爷爷亲自送我到村头的小学去上学，那天正不断地下着江南的细雨，一老一少穿着蓑衣和钉鞋。（那时没有橡胶的雨鞋，是用牛皮制成的小皮靴，鞋底上钉上铁钉，走路才不至于陷进泥里去，即使陷进去了，也才能够从泥泞里拔出脚来。）一路上爷爷牵着我好容易走到小学校门，好容易爬上小学校门前那个高坡、高台阶。进得校门，先生已在那里等候，只见墙上贴着一张红纸，上面写着“大成至圣先师孔子之位”，爷爷让我跪在地下朝着孔子的牌位和教师磕了三个头。从此我算是进了学堂，启过蒙了。但我至今回忆不起来姐姐她们怎么没去上学，怎么爷爷只送我一个人去。我爷爷重视子孙上学读书，他小时因为是后娘，只叫他干活，不让他进学堂，后来是通过自学才粗通文墨的。所以当他成家以后，他一定要设法让子孙读书，他羡慕读书人，方立三是他的连襟，很敬佩他，处处听他的指教，他立志要耕读传家，凡聪明肯学的，他千方百计，供他上学。凡顽皮愚昧，不肯用心的，他就叫他务

农。他三个儿子，大儿子和小儿子上学，二儿子不爱读书，他就叫他务农。我记得我家后来在山下盖的新屋，黑漆的大门的门楣上就写着“耕读传家”四个大字。爷爷虽然亲自送我去上学，但我却身在学校，心在山野，老惦着在自由的天地里玩儿，终于有一天，在上学途中我逃学了。我逃出学校门口，沿着一条山路越走越远。我一路唱歌，一路摘山花野草，走着走着迷失了方向。后来，我忽然觉察到太阳快要落山了，才着急，忙向有炊烟的地方走去，我想有炊烟的地方肯定有人家，走到山脚下果然是一家农户，我赶快拍门，门应声而开，原来是一对年老的夫妇，我说出爷爷的名字，他们说：“认得，认得，我们种的就是你家的田。你不用着急，你吃一碗甜酒酿，我们再送你回去。”那妇人拿了一个饭碗，从缸里舀了一碗酒酿，让我吃了，我才发现饿了，很快地就把那碗酒酿吃下肚了。等那位农民伯伯送我到家时，天已漆黑，家里人正在着急，见有人送我回家，大家心中的一块石头才落了地，所以也没责备我。我对爷爷说，我不想上学，我怕教师，教师好凶。爷爷想了一想，没作声，显然同意了，从此我就不再上学堂了，爷爷听娘娘替我求情说：“攸卿年纪太小，等过几年再送她上学。”爷爷也就不严加要求了，他还是心疼我这个小孙女的。我儿时的这次历险记，这种大胆的尝试，种下了性格的根，反映在我一生的经历里。